

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钴供应链供应商行为准则

一. 目的

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不仅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还同时 与供应链上下游的客户和供应商密切合作,致力于构建一个可持续的、更美好的 世界。

本公司认识到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AHRAs)从事矿产资源开采、交易、处理、出口存在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并认识到本公司有尊重人权、不助长冲突和不对环境和社会产生负面影响等义务,为能够更好的实现供应链商业伙伴与本公司一道开展负责任经营,以及根据客户要求,参照《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中国对外矿业投资行业社会责任指引》和《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并参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三版),结合刚果盛屯尽责管理办法,制定了《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钴供应链供应商行为准则》(下称"本准则"),本公司要求供应商遵照本行为准则以及其经营所在国家/地区的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并以此作为与刚果盛屯合作的前提条件。以合规、道德、透明的行为方式运营,并争取达到更高标准,以建设负责任的供应链伙伴关系,并与本公司共同成长。本公司鼓励供应商采用国际认可的行业标准和行业最佳实践,持续提升供应链尽责管理办公室管理水平。

在合理通知的情况下,刚果盛屯有权对供应商的文件,资料,现场进行审核,以评估供应商对本准则遵守的情况。刚果盛屯供应链尽责管理办公室纳入采购业务全流程,包括物料认证、供应商的认证、选择、日常管理、绩效评估等,将供应链尽责管理办公室纳入供应商的绩效考核。对于供应链尽责管理办公室表现好的供应商,刚果盛屯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提高采购份额,优先提供业务合作机会;



对于供应链尽责管理办公室表现差,尤其是违反供应链尽责管理办公室红线要求的供应商,刚果盛屯公司要求限期整改,同时降低采购份额或限制业务合作机会,直到取消合作关系。

此准则将纳入所有的供应商法律合同中。

二. 适用范围

此标准适用于所有本公司供应商、分包商及其下级供应商(这里的每一级供应商统称供应商),其提供的含钴原料或产品用在本公司的产品上或者提供与本公司的含钴产品相关的服务。此标准为确保出售给本公司及其供应商的产品所用的材料和采购及生产过程符合本公司供应商行为准则, 对其所有材料可适用的约束进行了阐述。本公司拥有对该行为准则的最终解释权,并本着"持续改进"的原则, 根据实际需要修订本行为准则。本守则在不同语言版本间出现理解差异的情况下,均以中文版为准。

本准则包含八个部分:保障人权、不参与非国家武装团体、不参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不参与腐败,洗钱和回避向政府支付的各项费用、保障人身安全与职业健康、环境保护、不得直接或间接与联合国、美国、欧盟等国家的政府制裁的任何实体与个人合作、以及管理体系。

三. 供应商责任要求

生产的产品中含钴的供应商必须采用《钴供应链尽责管理政策与承诺》,该政策与本公司为建立负责任的全球钴供应链所制定的《钴供应链供应商行为准则》一致。供应商必须向其分包商和为加工和生产产品所提供物料的供应商分发他们的钴尽责管理政策。 供应商只有在下列情况下才可以使用钴的加工品和产品,即供应商能合理在进行钴原料开采、运输、交易、加工及出口等各项活动中,特别是在冲突影 响和高风险地区(CAHRAs)开展以上活动时,本公司希望供应商努力实现以下要求:

(一) 、不得直接或间接支持、参与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



在开展钴原料开采、交易、处理、出口等经营活动中既不容忍,也不以任何 方式直接或间接支持以下行为:

- 1、任何形式的酷刑、残暴、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
- 2、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包括任何形式的人口贩运、抵债劳动和监狱劳动:
- 3、不使用童工,尤其是最恶劣形式的童工;用工最低年龄参照驻在国的法律规定,或国际劳工组织138号公约关于最低工作年龄的规定,以两者中高标准为准。
 - 4、其他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为;
 - 5、战争罪、反人类罪、种族灭绝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
- 6、歧视女性的行为,如限定性别(对应国家规定的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等情况 除外)或性别优先。以性别为由限制妇女求职就业、拒绝录用妇女。询问妇女婚育情况。将妊娠测试作为入职体检项目。限制生育作为录用条件。差别化地提高对妇女的录用标准等歧视女性问题。

(二) 、不得直接或间接支持、参与非国家武装团体

在钴原料开采、运输、交易、处理及出口等经营活动中不容忍任何通过矿产资源开采、运输、交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有的有组织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通过矿产资源开采、运输、交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有的有组织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包括且不限于从非法的有组织武装团体或其关联方购买资源、向其付款,或以其他方式向其提供后勤支援,这些武装团体或者关联方:

- 1、非法控制矿区,或以其他方式对运输路线、矿产资源交易地以及供应链的上游行为主体进行控制;
- 2、在矿区入口、矿区运输路线、矿产资源交易地等进行非法征税、勒索钱 财或掠夺资源: 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商非法征税或勒索。

(三)、不得直接或间接支持、参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



高风险区域的矿区及周边地区、运输道路沿线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作用 仅是依法保障权益,包括保护矿工、维护设备和设施安全、保护矿区合法运营及 运输 路线不受非法干扰。支持或采取措施不予录用已确认实施过严重侵犯人权 行为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同时与当地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开展合 作,避免或最大限度地降低本公司雇佣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给当地社区或弱势 群体带来的不利影响。

(四)、不得直接或间接支持、参与腐败、洗钱和回避向政府支付的 各项费用

不提供、承诺、给予或索要任何贿赂,并且抵制索贿,不会为了掩盖或伪造矿产资源原产地,虚报矿产资源开采、交易、处理、运输、出口等活动应向政府缴纳的税收、费用和特许开采费而行贿。禁止一切业务活动和交易中的贿赂行为,包括代理方和其他第三方的贿赂行为,为馈赠、收受礼物制定标准与审批程序;尽最大努力促进与所有业务伙伴间负责任的商业实践。防止卷入洗钱或为恐怖主义融资。公司将确保向政府支付所有与矿产资源开采、交易、出口相关的合法税收、费用和特许费。

(五)、应保障人身安全与职业健康

在从事钴原料开采、运输、交易、处理及出口等经营活动中,不会直接或间接支持、参与和关联任何存在严重威胁人身安全和严重职业健康的行为。 应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员工、承包方和其他相关方在工作中的身心健康,防止由于不当的工作条件,包括不安全的建筑、化学品和机械设备等造成健康伤害,并持续改善工作环境。

(六)、不得直接或间接支持、参与侵犯土地权利、违规排放和侵犯 小作坊、手工采矿权益

供应商不应当参与、不容忍、也不受益于在未获得当地人和土著人自由、预



先、知情的同意的土地上开采资源,包括持有法定所有权、租赁权、特许权或许可证的开采商。不参与、不容忍、也不受益于当地人和土著人的文化和遗产未受尊重和保护,或损害当地人传统文化的开采作业。不参与、不容忍、也不受益于在非法获得法定所有权、租赁权、特许权或许可证,或违反国内法的土地上开采资源。确保避免给周围土壤、空气和水的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严重违反当地相关法律法规,包括制造、交易、使用因对生物体高毒性、环境持久性、或潜在的不可逆生态影响而受到国际禁令的化学品与危险物质,或排放砷和汞。 供应商应承诺定期评估、降低采矿对土壤、空气、水造成的不利影响。考虑周围土壤、空气和水资源的条件,采取具有技术、资金可行性与适用性的污染预防方 法与技术,尽力避免降低、控制污染;按照东道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企业 排放的主要污染物进行监测,随时掌握企业污染状况,并明确记录、公开监测结果;采取控制与减少排放策略。 供应商应具体关注与小作坊或小规模采矿商,手工采矿制关强迫劳动、童工、不安全工作条件、不受控危险化学品使用和其他重大环境影响的风险,不寻求与开采区的小作坊或小规模采矿商,手工采矿参与者建立生产关系或者商务关系。

(七)不得直接或间接与联合国、美国、欧盟等国家的政府制裁的任 何实体与个人合作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开发供应商过程中,将提前对此风险进行识别,一经发现供应商或其上一级供应商股东中的某一或某几个受益人存在被联合国、美国、欧盟等国家的政府制裁(名单随时会有更新,以最新为准),我司将在不断降低 可衡量风险的同时暂时终止贸易。我司将要求其通过努力,解除被制裁。否则终止合作,直至被解除制裁为止(但终止至少 3 个月)。

(八)管理体系要求

8.1. 供应商承诺与管理责任

1. 供应商应发布声明支持本准则,承诺遵守本准则的规定,遵守所有适用的



法律, 法规, 合同协议以及与供应商的运营, 产品和服务有关的行业公认标准, 并承诺持续改进。

2. 供应商应明确指定一名高层管理者负责企业社会责任,识别和控制风险, 定期进行内审和管理评审,建立内部考核问责机制,推动持续改进。

8.2. 实施尽责管理

供应商对于供应链中含钴产品的来源和监管链开展尽责管理,参考此准则及已得到国家和国际认可的供应链尽责管理标准,如《中国指南》和《经合组织指南》。

8.3. 风险评估与风险管理

如果供应商发现供应链中任何相关预警信号表明任何产品涉及《中国指南》和《经合组织指南》中提到的人权侵犯尤其是最恶劣形式的童工问题,必须立即通知本公司。该通知必须有合理的追踪信息以识别哪些产品中可能含有受影响的钴。 供应商应满足本标准提到的报告和采购的要求。本公司有权根据《钴供应链负责任采购供应商标准》所描述的符合性对供应商进行审核。我们保留通过内部和外部评估机制来稽核供应商是否遵守本准则的权利。 一旦发现违规,供应商必须立即采取纠正措施。 如果供应商未能及时纠正不合规行为,我们可以单方面暂停交易,拒绝交付和/或退还供应商的任何商品或服务,并且没有赔偿的义务。

8.4. 审核

经本公司书面要求,本公司可查阅证明其尽责管理措施的所有文件和证据。 供应商在合理的可接受的情况下,应同意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有权在供 应商场地和供应商的供应链进行检查,包括运输路线和矿区源头。 并且为了核 实供应商对准则的合规性,供应商应全力配合和支持。



四. 信息传递与沟通

供应商应清晰、准确向员工、供应商、客户传递公司政策、合规绩效信息, 提高透明度。

> 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2月10日



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声明

	作为刚果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	司的供应商,	我们声明,	将采取积极	没措施, <u>-</u>	与
刚果	!盛屯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一道努	方遵守本《供	共应商行为 准		条款和	力
容,	我们也愿意接受有关供应链合	规建设的有益	益建议。			
容,	我们也愿意接受有关供应链合	·规建设的有益	益建议 。			

公司名称 (盖公章):

公司代表(签字):

签署地点:

日期: